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4

#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等相关规定，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电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12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 输配电网类资产残值率变更政策依据

根据《输配电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定价办法》等办法，对输配电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参数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现行存量输配电资产实际使用状况，原预计残值率与当前输配电资产报废处置后实际回收存有差异状况，为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资产真实使用与处置回收状况，拟对存量输配电资产残值率予以变更。

2.电站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变更依据

根据国家能源局批准发布的《水电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及耐久性设计规范》（NB/T 10857-2021），并结合公司及并表范围内近五年投运的木里县固增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康坞水电站（原木里河固增水电站，以下简称“康坞水电站”）于2026年10月收到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木里河固增水电站竣工安全鉴定设计自检报告》，对水工构筑物、机电设备实际可服役年限的论证。同时参考同行业、同流域电站折旧年限、残值率参数。公司现行折旧年限与残值率与上述标准存在差异，为了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以谨慎性原则为前提，拟对近五年投运康坞水电站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参照同行业和同流域电站中位数予以变更。康坞水电站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已经木里县固增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暨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计准则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规定，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当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时，应当调整使用寿命。

（二）会计变更的时间

自2026年12月1日起开始执行。

（三）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电网资产会计估计变更

综合考虑输配电设备技术发展趋势、业务需求、废旧物资市场等因素，同时参考同行业资产使用情况，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资产实际使用与处置情况，公司拟变更存量输配电资产残值率，折旧年限不予变更。具体如下：

| 类别 | 变更前 | | 变更后 | |
|---|---|---|---|---|
|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投资性房地产 | 1 | 3.30 | 5 | 3.17 |

| | | | | |
|---|---|---|---|---|
| 房屋建筑物 | 1 | 3.30 | 5 | 3.17 |
| 输电线路 | 0 | 4.00 | 5 | 3.80 |
| 配电线路 | 0 | 6.67 | 5 | 6.33 |
| 变电设备 | 0 | 6.67 | 5 | 6.33 |
| 发电及供热设备 | 0 | 6.67 | 5 | 6.33 |
| 配电设备 | 0 | 6.67 | 5 | 6.33 |
| 用电设备 | 0 | 20.00 | 5 | 19.00 |
| 检修设备 | 0 | 6.67 | 5 | 6.33 |
| 生产管理用设备 | 0 | 20.00 | 5 | 19.00 |
| 机器设备 | 0 | 10.00 | 5 | 9.50 |
| 运输设备 | 0 | 16.67 | 5 | 15.83 |
| 其他设备-电子通讯设备 | 0 | 20.00 | 5 | 19.00 |
| 固定资产装修 | 0 | 20.00 | 5 | 19.00 |

2.电站资产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并表范围内，近五年已投运水电站资产（水工建筑物、发电主机、辅助机电设备等），参照行业规范与同行业、同流域电站规范修建条件相似的电站的实际情况，拟变更公司并表范围内近 5 年内投运的电站资产折旧年限与残值率。具体如下：

| 类别 | 变更前 | | | 变更后 | | |
|---|---|---|---|---|---|---|
|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变电设备 | 15 | 0 | 6.67 | 22 | 3 | 4.41 |
| 发电设备 | 15 | 0 | 6.67 | 20 | 3 | 4.85 |
| 输电线路 | 25 | 0 | 4.00 | 25 | 3 | 3.88 |
| 生产管理设备 | 5 | 0 | 20.00 | 7 | 3 | 13.86 |
| 运输设备 | 6 | 0 | 16.67 | 6 | 3 | 16.17 |
| 房屋 | | | | | | |
| 其中：生产性用房 | 30 | 1 | 3.30 | 40 | 3 | 2.43 |
| 非生产用房屋 | 30 | 1 | 3.30 | 45 | 3 | 2.16 |
| 建筑物 | | | | | | |
| 其中：水电站大坝 | 30 | 0 | 3.33 | 55 | 3 | 1.76 |
| 构筑物 | 30 | 0 | 3.33 | 50 | 3 | 1.94 |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 202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约 285.54 万元。最终影响以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信息为准。

本次变更不影响公司以往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沪主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意见**

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政策规定、相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该议案。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七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9 日